

##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与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为充分保障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传媒”或“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综合考虑公司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拟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拟变更审计机构事项与苏亚金诚进行了事前沟通，苏亚金诚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为切实做好凤凰传媒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披露相关审计工作，保障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发表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独立性，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聘，最终确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聘期为一年。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 （1）企业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04 日（中兴华成立于 1993 年，2013 年 11 月 04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5)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6) 截至 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18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968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89 人。

(7)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185,828.77 万元（经审计），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40,091.3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2,039.59 万元。

(8) 2023 年度审计上市公司客户 124 家：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5,791.12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计提职业风险基金（2023 年末余额）11,468.42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3、诚信记录

中兴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近三年中兴华所 42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8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7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8 人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 （1）项目合伙人：

潘大亮，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拟于 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已签署精研科技（300709.SZ）、华达科技（603358.SH）、天银机电（300342.SZ）、豪江智能（301320.SZ）等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注册会计师:

徐晔,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 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7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 拟于 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已签署华达科技(603358.SH)、天银机电(300342.SZ)等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注册会计师:

吕肖君,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 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7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 拟于 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已签署精研科技(300709.SZ)、豪江智能(301320.SZ)等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国超,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 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2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 拟于 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独立复核, 近三年为中天科技(600522.SH)、华丽家族(600503.SH)、风范股份(601700.SH)、远程股份(002692.SZ)、赛摩智能(300466.SZ)、汉鑫科技(837092.BJ)、卧龙地产(600173.SH)等 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质量复核工作, 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潘大亮、签字注册会计师徐晔、签字注册会计师吕肖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国超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根据公开招标投标人报价, 2024 年度中兴华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21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80 万元, 低于 2023 年相关费用。公司不承担中兴华派员审计中发生的差旅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尚未开展公司的审计服务，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为充分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综合考虑公司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拟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聘，最终确定中兴华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

###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审计机构事项与苏亚金诚进行了事前沟通，苏亚金诚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和配合工作。

##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查阅了中兴华有关资格证照、机构及项目成员有关信息，认为其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聘请中兴华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兼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兴华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